

# 茂名市教育局

茂教科研规〔2021〕8号

## 茂名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2021年度 课题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县级市教育局，茂名滨海新区行政服务局、高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，局直属各学校（含民办）：

为充分发挥教育科研的引领作用，打造高水平、研究型师资队伍，提升学校发展的质量与内涵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茂名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2021年度课题申报评审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课题主持人需具备中学高级（或小学副高级）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。否则，须由两名相同学科并具有中学高级（或小学副高级）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出具推荐意见。

（二）此前承担了省、市级（含市直）课题尚未结题的课题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（三）近三年立项了市级（含市直）以上课题且申请变更了项目主持人的原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### 二、指标分配

本年度拟评选市级课题120项，市直属学校课题60项。现将各地各学校选送指标分配如下：

（一）高州市、化州市、信宜市、电白区各选送 21 项，茂南区选送 16 项，滨海新区、高新区各选送 8 项参评。

说明：以上县区选送的指标均包含 3 项为候选项目。

（二）市直属学校每学校申报 2 项（九年一贯制学校可申报 4 项、市直属高中学校可申报 6 项），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初评并选定 25 项参加市级评审，未被推选为市级的候选项目，转评市直属学校（县）级课题。

### 三、选题方向

以《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 2021 年度课题指南》（附件 2）所提供的研究方向和领域为参考，题目自定。重点研究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突出教育发展战略研究、课堂教学及新课程改革研究，关注德育、学校安全稳定、教育信息化、艺术教育、职业教育、学前教育等方面的研究。

### 四、参评办法

（一）填表申请。项目主持人请登录“茂名市教育局”网站（[mmjyj.maoming.gov.cn](http://mmjyj.maoming.gov.cn)）在“教育教研”栏目中下载《项目申报评审书》的 A 表和 B 表并按照规定填写。其中，B 表打印一式 5 份（A4 纸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）；A 表打印一式 2 份（A、B 表分开装订）交由所在单位和县区教育局教研室推荐参评。

（二）组织初评：由各区、县级市教育局（市直属学校由茂名市教育局教育教学研究室）组织初评，并根据指标限额推荐项目参加市级评审。

（二）市级评审：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复评。评审结果将在“茂名市教育局”网站公示。公

示无异议则由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《立项通知书》。

## 五、相关说明

（一）《项目申请评审书》的**B表**不得出现主持人及主要成员的姓名、单位等相关信息，否则取消评审资格。

（二）各县区教研室、市直属学校请填写好《项目申报一览表》（附件1），经单位审核签章后，连同所有申报材料一并报送，电子文档发送至茂名市课题邮箱：[mmsketi@163.com](mailto:mmsketi@163.com)。

（三）同一单位同一学科一般不得报送两项（含）以上。

## 六、截止日期

各单位请于2021年9月30日前将所有申报材料集中报送至（茂名市官山五路6号）茂名市教育局教育教学研究室1006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伍尚康，电话：2270755。

附件：1. 项目申报一览表

2. 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2021年度课题指南

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

2021年7月8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茂名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8日印发

拟稿人：伍尚康，核稿人：黄文毓

附件 1:

## 项目申报一览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持人	联系电话	主要成员（6人以内）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说明:

1. 请自制 excel 表格填写，并将 excel 电子文稿发送至  
茂名市课题邮箱：[mmsketi@163.com](mailto:mmsketi@163.com)。
2. 请认真填写并校对，便于打印《立项通知书》。